

附表 2

各 職 務 現 有 工 作 項 目 調 查 表

服 務 單 位			職 稱			姓 名		
到 校 日 期			到 本 單 位 日 期			任 現 職 日 期		
現 有 工 作 分 項 目 及 所 佔 百 分 比	項次	工作項目	工作性質	工作頻率	請簡述您的工作內容		所占百分比	
	1							
	2							
	3							
	4							
填 表 說 明	1. 工作項目：請填寫 102 年間承辦理之工作項目。 2. 工作性質：請填寫「主辦業務」、「協辦業務」、「臨時交辦」等。 3. 工作頻率：請填寫「經常性」、「專案性」、「季節性」等。 4. 請簡述您的工作內容：請針對工作性質簡述此項工作每日或一年中何時辦理、約需花費多少時間辦理完成、辦理過程等。 5. 所占百分比：約略估計該工作項目所占百分比。							
備 註	請貴單位公務人員、技工工友、駐衛警、行政（教學）助理與行政佐理，每人填寫 1 份後送所屬主管，主管再併同附表 4 密送人事室作為人力運用分析之參考。 當事人：_____ 簽章							